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HUAR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

更新公告

主要交易

一家附屬公司行使出售選擇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之公告(「該公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之通函(「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之公告(「第二份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行使出售選擇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買賣出售選擇權股份之現狀

誠如第二份公告所載，其中包括，(i)行使出售選擇權之違約通知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向授予人及擔保人發出；(ii)授予人(或擔保人)須自收到違約通知日期後三個營業日內以電匯方式向承授人支付違約出售選擇權價格955,267,062港元；及(iii)假設授予人(或擔保人)能夠履行其責任，承授人與授予人交割買賣出售選擇權股份預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落實。

截至本公告日期，承授人並未收到來自授予人或擔保人任何違約出售選擇權價格955,267,062港元之付款。因此，買賣出售選擇權股份已延遲交割。在不損害本公司之權利(包括於出售選擇權項下之權利)的情況下，本公司現正與授予人及擔保人就(其中包括)結付違約出售選擇權價格及任何其他方案進行磋商。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另行作出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原因為交割買賣出售選擇權股份僅於授予人(或擔保人)將履行彼等於出售選擇權契據項下之責任時方告落實。

承董事會命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徐曉武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曉武先生及王君來先生，非執行董事王琦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馬立山先生、關浣非先生及林家禮博士。